

解放区人民政府关于 华飞小区两栋专家公寓楼项目不动产 登记问题处理方案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建设情况

1. 项目建设位置

解放区太行路北、新华街西侧

2. 项目建设单位

焦作华飞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3. 项目开工、竣工时间

2008 年 10 月开工、2009 年 10 月竣工

4. 项目建筑物分布及现状等

两栋楼均为 6 层 3 个单元，共 72 户

（二）项目建设手续取得情况

项目立项及用地以及工程规划、施工许可等相关手续，多次与华飞公司焦煤集团对接，均未能提供。

（三）项目预售许可、销售（入住）及税费缴纳等情况

1. 预售许可的取得情况

无

2. 房屋销售（入住）情况

已全部入住

3. 房屋销售发票的开具情况

未开具发票，无收据，部分居民有购房协议。

二、存在问题

经与焦作华飞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对接，其称为租用焦煤集团土地，职工集资盖房，无土地、规划、施工等手续。

三、处理意见

1. 由焦作华飞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根据现状，对该项目进行规划据实认定，如若不配合，由解放区政府指定七百间街道办事处代位办理。

2. 由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按现状办理用地手续。

3. 由焦作华飞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委托有资格的第三方进行项目消防和工程质量安全鉴定。

4. 由焦作华飞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确定每户房屋权属。

5. 根据周边评估价确定房屋价格，缴纳契税。

6. 协助业主到不动产中心办理不动产登记。